

股票代碼：6791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68號11樓
電話：(02)2956-757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31
(七)關係人交易	31~32
(八)質押之資產	3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二)其 他	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3.大陸投資資訊	34
(十四)部門資訊	34~3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99,821千元及125,668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1%及14%；負債總額為27,256千元及40,482千元，占合併負債總額之6%及9%；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645)千元及2,879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2%)及14%。

除上段所述者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所述，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39,044千元及22,658千元，暨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7,776千元及1,406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政詒



陳富仁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600425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80303300號
民國一一五年五月八日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五年及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七及十四)	\$ 201,630	100	181,18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117,568)	(58)	(111,163)	(61)
營業毛利	84,062	42	70,018	39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二)、(十七)、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1,295)	(16)	(29,079)	(16)
6200 管理費用	(10,878)	(5)	(8,65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775)	(5)	(11,893)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	-	-
營業費用	(52,948)	(26)	(49,630)	(28)
營業淨利	31,114	16	20,388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462	1	1,791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770	-	54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八))	491	-	1,806	1
7050 財務成本	(277)	-	(23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7,776	4	1,406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222	5	5,310	3
稅前淨利	41,336	21	25,698	1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六(十三))	7,494	4	5,164	2
8200 本期淨利	33,842	17	20,534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1)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1)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761	17	20,534	12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4,164	17	19,123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322)	-	1,411	1
	\$ 33,842	17	20,534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4,083	17	19,123	11
非控制權益	(322)	-	1,411	1
	\$ 33,761	17	20,534	12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64		0.9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64		0.92	

董事長：林麗俐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楊浥嵐



會計主管：蔡弘祥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五年及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民國一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8,470	116,177	62,750	88,419	-	475,816	-	475,816
本期淨利	-	-	-	19,123	-	19,123	1,411	20,5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123	-	19,123	1,411	20,53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2,577)	-	(72,577)	-	(72,577)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40,332	40,332
民國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208,470	116,177	62,750	34,965	-	422,362	41,743	464,105
民國一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8,470	116,177	71,592	92,024	(11)	488,252	35,874	524,126
本期淨利	-	-	-	34,164	-	34,164	(322)	33,8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1)	(81)	-	(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4,164	(81)	34,083	(322)	33,76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3,011)	-	(73,011)	-	(73,011)
民國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208,470	116,177	71,592	53,177	(92)	449,324	35,552	484,876

董事長：林麗俐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楊涪嵐



會計主管：蔡弘祥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五年及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1,336	25,69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360	5,228
攤銷費用	728	947
利息費用	277	239
利息收入	(1,462)	(1,7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7,776)	(1,40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0	40
取得廉價購買利益	-	(14)
租賃提前解約利益	(57)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2,900)</u>	<u>3,24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266	(4,696)
應收帳款	(244)	104,849
存貨	(1,722)	(11,362)
其他流動資產	(20,412)	(10,156)
合約負債	27,528	(3,085)
應付票據	(51)	(24)
應付帳款	(156)	(36,108)
其他應付款	(26,786)	(18,487)
其他流動負債	594	44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
調整項目合計	<u>(23,883)</u>	<u>24,627</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453	50,325
收取之利息	1,462	1,791
支付之利息	(95)	(47)
支付之所得稅	(94)	(1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726</u>	<u>51,89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3)	(2,0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
取得無形資產	(840)	(87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21	(965)
併購子公司取得之現金	-	74,4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2,141)</u>	<u>70,54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000)	(4,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000)
租賃本金償還	(3,577)	(3,555)
支付之利息	(182)	(19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759)</u>	<u>(9,74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826	112,6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9,104	301,9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40,930</u>	<u>414,644</u>

董事長：林麗俐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楊浚嵐



會計主管：蔡弘祥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68號11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提供系統解決方案之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五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2027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5.3.31	114.12.31	114.3.31	
本公司	睿騰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3D列印及光學產品開發及應用	51.00 %	51.00 %	51.00 % (註一)	
本公司	昊青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應用軟體開發及服務	51.00 %	51.00 %	51.00 % (註一)	

註一：係非重要子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故納入合併個體。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六)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第一季首次透過收購取得對他公司之控制，故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與企業合併相關之會計政策。

合併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3.31	114.12.31	114.3.31
現金	\$ 133	103	121
支票存款	1,181	1,196	1,119
活期存款	168,036	157,318	233,895
外幣存款	23,947	25,318	44,882
定期存款	147,633	144,999	134,627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40,930	328,934	414,644

合併公司定期存款期間為三個月至一年之存款，係作為短期資金之運用，若有資金需求可隨時轉換為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故分類至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

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管理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3.31	114.12.31	114.3.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翰聲科技	\$ 1,000	1,000	1,00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大溪育樂	5,500	5,500	5,50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創威訊科技	14,691	14,691	8,000
合計	\$ 21,191	21,191	14,500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十一日為本業創造出同業競爭的差異化優勢，新增投資創威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8,000千元，並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十一日新增投資金額6,691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合計投資金額為14,691千元。
3. 合併公司持有翰聲科技股份，因評估其營業領域並非本公司專長，且未參與其營運決策，故判斷無重大影響力。
4.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5. 上述金融資產並未提供作質押擔保。

(三)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流動			
應收票據—因營業產生	\$ 417	683	4,728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75,741	275,176	206,229
應收分期帳款	1,311	1,539	1,559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37)</u>	<u>(48)</u>	<u>(82)</u>
流動款項小計	<u>277,432</u>	<u>277,350</u>	<u>212,434</u>
非流動			
應收分期帳款	\$ 2,441	2,548	3,53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35)</u>	<u>(38)</u>	<u>(72)</u>
非流動款項小計	<u>2,406</u>	<u>2,510</u>	<u>3,462</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合計	<u>\$ 279,838</u>	<u>279,860</u>	<u>215,896</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5.3.31</u>		
	<u>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73,555	0%	-
逾期30天以下	13,057	0%	-
逾期31~90天	88,985	0%	-
逾期91~180天	3,541	0%	-
逾期181~365天	206	0%	-
逾期366天以上	<u>494</u>	<u>0%</u>	<u>-</u>
	<u>\$ 279,838</u>		<u>-</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12.31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37,713	0%	-
逾期30天以下	83,404	0%	-
逾期31~90天	50,763	0%	-
逾期91~180天	2,385	0%	-
逾期181~365天	5,101	0%	-
逾期366天以上	494	0%	-
	<u>\$ 279,860</u>		<u>-</u>

	114.3.31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54,220	0%	-
逾期30天以下	26,755	0%	-
逾期31~90天	25,421	0%	-
逾期91~180天	5,938	0%	-
逾期181~365天	3,562	0%	-
逾期366天以上	-	0%	-
	<u>\$ 215,896</u>		<u>-</u>

合併公司之應收款項均未有提供做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115.3.31	114.12.31	114.3.31
商 品	<u>\$ 51,493</u>	<u>49,771</u>	<u>66,954</u>

合併公司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系統解決方案成本	\$ 107,126	104,997
勞務成本	10,442	6,166
淨 額	<u>\$ 117,568</u>	<u>111,163</u>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關聯企業	\$ <u>39,044</u>	<u>31,348</u>	<u>22,658</u>

對合併公司不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關 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 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5.3.31	114.12.31	114.3.31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系 統設計及研 發服務	台灣	8.41 %	8.41 %	8.41 %
協同能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儲 能產品設計 及研發服務	台灣	13.41 %	13.41 %	13.41 %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 末彙總帳面金額	\$ <u>39,044</u>	<u>31,348</u>	<u>22,658</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u>7,776</u>	<u>1,406</u>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八日董事會決議公司暫停營業一年，該案已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在案，並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申請展延一年，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仍為停業狀態。

2.擔保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情形。

3.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企業合併

1.取得子公司－睿騰創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睿騰)

(1)取得子公司移轉對價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收購日)以1,827千元取得睿騰2%之股份，使權益由49%增加至51%，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故自收購日起將睿騰納入合併個體。

(2)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收購日)取得睿騰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移轉對價		1,827
加：非控制權益		5,485
加：對被收購者原有權益之公平價值	\$ -	3,868
減：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194)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736	
應收帳款淨額	11,614	
存貨	842	
其他流動資產	4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2	
無形資產	1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47	
銀行借款	(7,000)	
應付帳款	(619)	
其他應付款	(3,041)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1)	
其他流動負債	(119)	
其他非流動負債	(3,700)	
廉價購買利益		<u>14</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取得子公司－吳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吳青)

(1)取得子公司移轉對價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收購日)，以20,099千元取得吳青23.06%之股份，使權益由27.94%增加至51%，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故自收購日起將吳青納入合併個體。

(2)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收購日)取得吳青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移轉對價		20,099
加：非控制權益		34,847
加：對被收購者原有權益之公平價值		17,432
減：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	(71,113)
現金及約當現金	62,664	
應收帳款淨額	43,136	
存貨	6,132	
其他流動資產	2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470	
應付帳款	(35,059)	
其他應付款	(4,159)	
本期所得稅負債	(2,820)	
預收款項	(318)	
其他流動負債	(192)	
其他非流動負債	(59)	
商譽		<u>1,265</u>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或認定成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26,087	73,325	38,809	7,725	145,946
增 添	-	282	1,241	-	1,523
處 分	-	-	(186)	-	(186)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26,087</u>	<u>73,607</u>	<u>39,864</u>	<u>7,725</u>	<u>147,283</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6,087	67,650	30,410	6,493	130,640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5,089	1,395	6,484
增 添	-	-	2,015	-	2,015
處 分	-	-	(240)	-	(240)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26,087</u>	<u>67,650</u>	<u>37,274</u>	<u>7,888</u>	<u>138,899</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	21,989	25,588	2,906	50,483
本年度折舊	-	565	903	289	1,757
處 分	-	-	(155)	-	(155)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u>	<u>22,554</u>	<u>26,336</u>	<u>3,195</u>	<u>52,085</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20,187	20,114	1,551	41,852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4,007	693	4,700
本年度折舊	-	407	898	265	1,570
處 分	-	-	(200)	-	(200)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u>	<u>20,594</u>	<u>24,819</u>	<u>2,509</u>	<u>47,922</u>
帳面價值：					
民國115年1月1日	<u>\$ 26,087</u>	<u>51,336</u>	<u>13,221</u>	<u>4,819</u>	<u>95,463</u>
民國115年3月31日	<u>\$ 26,087</u>	<u>51,053</u>	<u>13,528</u>	<u>4,530</u>	<u>95,198</u>
民國114年1月1日	<u>\$ 26,087</u>	<u>47,463</u>	<u>10,296</u>	<u>4,942</u>	<u>88,788</u>
民國114年3月31日	<u>\$ 26,087</u>	<u>47,056</u>	<u>12,455</u>	<u>5,379</u>	<u>90,977</u>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之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58,084	7,020	65,104
增 添	-	468	468
減 少	(6,487)	-	(6,487)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51,597</u>	<u>7,488</u>	<u>59,085</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54,547	8,932	63,479
增 添	1,037	-	1,037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55,584</u>	<u>8,932</u>	<u>64,516</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24,316	2,605	26,921
提列折舊	2,979	624	3,603
減 少	(4,297)	-	(4,297)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22,998</u>	<u>3,229</u>	<u>26,227</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5,765	5,181	20,946
提列折舊	2,914	744	3,658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18,679</u>	<u>5,925</u>	<u>24,604</u>
帳面價值：			
民國115年1月1日	<u>\$ 33,768</u>	<u>4,415</u>	<u>38,183</u>
民國115年3月31日	<u>\$ 28,599</u>	<u>4,259</u>	<u>32,858</u>
民國114年1月1日	<u>\$ 38,782</u>	<u>3,751</u>	<u>42,533</u>
民國114年3月31日	<u>\$ 36,905</u>	<u>3,007</u>	<u>39,912</u>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商 譽	電 腦 軟 體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1,265	8,954	10,219
單獨取得	-	840	840
處 分	-	(585)	(585)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1,265</u>	<u>9,209</u>	<u>10,474</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8,353	8,353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1,265	120	1,385
單獨取得	-	874	874
處 分	-	(467)	(467)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1,265</u>	<u>8,880</u>	<u>10,145</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	4,218	4,218
本期攤銷	-	728	728
處 分	-	(585)	(585)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u>	<u>4,361</u>	<u>4,361</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商譽</u>	<u>電腦軟體</u>	<u>總計</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3,792	3,792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20	20
本期攤銷	-	947	947
處分	-	(467)	(467)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u>	<u>4,292</u>	<u>4,292</u>
帳面價值：			
民國115年1月1日	<u>\$ 1,265</u>	<u>4,736</u>	<u>6,001</u>
民國115年3月31日	<u>\$ 1,265</u>	<u>4,848</u>	<u>6,113</u>
民國114年1月1日	<u>\$ -</u>	<u>4,561</u>	<u>4,561</u>
民國114年3月31日	<u>\$ 1,265</u>	<u>4,588</u>	<u>5,853</u>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營業費用	<u>\$ 728</u>	<u>947</u>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短期借款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擔保銀行借款	<u>\$ 17,000</u>	<u>18,000</u>	<u>3,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45,993</u>	<u>294,145</u>	<u>117,808</u>
利率區間	<u>1.98%-3.00%</u>	<u>1.975%-3.10%</u>	<u>1.31%-3.1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由合併公司之董事長及主要管理階層為連帶保證人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開立本票作為借款擔保請詳附註九。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流動	<u>\$ 13,460</u>	<u>14,354</u>	<u>12,480</u>
非流動	<u>\$ 20,849</u>	<u>25,311</u>	<u>28,723</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82</u>	<u>192</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u>\$ 465</u>	<u>201</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4,224</u>	<u>3,948</u>

1. 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六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 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合併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另，合併公司承租停車位及影印機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該等租賃為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列報為損益之費用分別為43千元及38千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93千元及1,556千元。

(十三) 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u>7,494</u>	<u>5,164</u>
所得稅費用	\$ <u>7,494</u>	<u>5,164</u>

1.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2.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下之所得稅費用。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股本、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1.保留盈餘

依合併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合併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於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合併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合併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盈餘分配金額應佔可供分配盈餘數百分之十以上，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及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配股率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元)		
現金	\$ <u>3.50</u>	<u>3.48</u>

3.其他權益

	<u>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u>
民國115年1月1日	\$ (1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81)</u>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 <u>(92)</u>
民國114年1月1日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u>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 <u>-</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34,164</u>	<u>19,12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0,847</u>	<u>20,847</u>
	\$ <u>1.64</u>	<u>0.92</u>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34,164</u>	<u>19,12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動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20,847	20,8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5</u>	<u>1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動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20,862</u>	<u>20,858</u>
	\$ <u>1.64</u>	<u>0.92</u>

(十六)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 195,115	171,651
大陸	2,175	8,817
其他	<u>4,340</u>	<u>713</u>
	\$ <u>201,630</u>	<u>181,181</u>
主要產品：		
系統解決方案	\$ 194,223	175,768
勞務服務	<u>7,407</u>	<u>5,413</u>
	\$ <u>201,630</u>	<u>181,181</u>

2.合約餘額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	\$ 279,910	279,946	216,05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72)</u>	<u>(86)</u>	<u>(154)</u>
合 計	\$ <u>279,838</u>	<u>279,860</u>	<u>215,896</u>
	<u>115.3.31</u>	<u>114.12.31</u>	<u>114.12.31</u>
合約負債	\$ <u>61,503</u>	<u>33,975</u>	<u>28,111</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2)合約負債主要係因商品銷售合約而預收貨款所產生，本公司將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轉列收入。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4,011千元及19,743千元。

(十七)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50%應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或調整薪資)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19千元(全數為基層員工酬勞)及238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09千元及119千元，係以合併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合併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實際分派情形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租金收入	\$ 305	338
什項收入	408	194
廉價購買利益	-	14
租賃修改利益	57	-
	\$ 770	546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外幣兌換利益	\$ 521	1,8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0)	(40)
	\$ 491	1,806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3)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 5年
115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7,000	17,000	17,000	-	-	-	-
應付票據	184	184	184	-	-	-	-
應付帳款	149,719	149,719	149,719	-	-	-	-
其他應付款	65,566	65,566	65,566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34,309	35,245	6,984	7,010	12,394	8,857	-
	<u>\$ 266,778</u>	<u>267,714</u>	<u>239,453</u>	<u>7,010</u>	<u>12,394</u>	<u>8,857</u>	<u>-</u>
1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8,000	18,000	18,000	-	-	-	-
應付票據	235	235	235	-	-	-	-
應付帳款	149,875	149,875	149,875	-	-	-	-
其他應付款	92,352	92,352	92,352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39,665	40,801	7,437	7,536	13,806	12,022	-
	<u>\$ 300,127</u>	<u>301,263</u>	<u>267,899</u>	<u>7,536</u>	<u>13,806</u>	<u>12,022</u>	<u>-</u>
114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00	3,000	3,000	-	-	-	-
應付票據	174	174	174	-	-	-	-
應付帳款	205,132	205,132	186,787	8,917	9,428	-	-
其他應付款	69,090	69,090	69,090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41,203	42,468	6,923	6,179	12,422	16,944	-
	<u>\$ 318,599</u>	<u>319,864</u>	<u>265,974</u>	<u>15,096</u>	<u>21,850</u>	<u>16,944</u>	<u>-</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5.3.31			114.12.31			114.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385	31.995	140,298	4,456	31.430	140,052	4,310	33.206	143,114
人民幣		1,399	4.496	6,476	1,282	4.496	5,764	1,153	4,573.000	5,273
英鎊		37	42.330	1,564	37	42.330	1,566	37	43.050	1,593
新加坡元		43	24.450	1,066	43	24.450	1,051	43	24.77	1,065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305	31.995	137,738	3,873	31.430	121,728	5,787	33.205	192,157
歐元		66	36.710	2,423	272	36.900	10,037	90	35.970	3,237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英鎊、新加坡元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92千元及44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521千元及利益1,846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750千元及2,758千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8,000	-	-	-	-
應付票據	235	-	-	-	-
應付帳款	149,875	-	-	-	-
其他應付款	92,352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39,665	-	-	-	-
存入保證金	273	-	-	-	-
合計	<u>\$ 300,400</u>	<u>-</u>	<u>-</u>	<u>-</u>	<u>-</u>
		114.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14,500	-	-	14,500	14,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14,644	-	-	-	-
應收票據	4,728	-	-	-	-
應收帳款	207,706	-	-	-	-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1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4,271	-	-	-	-
長期應收款項	3,462	-	-	-	-
小計	<u>644,822</u>	<u>-</u>	<u>-</u>	<u>-</u>	<u>-</u>
合計	<u>\$ 659,322</u>	<u>-</u>	<u>-</u>	<u>14,500</u>	<u>14,50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00	-	-	-	-
應付票據	174	-	-	-	-
應付帳款	205,132	-	-	-	-
其他應付款	69,090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41,203	-	-	-	-
存入保證金	273	-	-	-	-
合計	<u>\$ 318,872</u>	<u>-</u>	<u>-</u>	<u>-</u>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表中之帳面價值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股權淨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權淨值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淨資產價值法，基於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料，將資產及負債調整至公允價值後計算之淨資產價值。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案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其餘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5.3.31及114.3.31均為28% • 股權淨值比(115.3.31及114.3.31分別為2.53及1.9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股權淨值比愈高則公允價值愈高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淨資產淨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5年3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212	(212)
	股權淨值比	1%	-	-	196	(196)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212	(212)
	股權淨值比	1%	-	-	196	(196)
民國114年3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145	(145)
	股權淨值比	1%	-	-	-	-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7)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一)資本管理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5.3.31	114.12.31	114.3.31
負債總額	\$ 426,199	351,015	441,11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40,930)	(329,104)	(414,644)
淨負債	85,269	21,911	26,470
權益總額	484,876	524,126	464,105
資本總額	\$ 570,145	546,037	490,575
負債資本比率	14.96 %	4.01 %	5.40 %

(二十二)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115.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5.3.31
			增添	減少	
短期借款	\$ 18,000	(1,000)	-	-	17,000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39,665	(3,777)	468	(2,247)	34,10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57,665	(4,777)	468	(2,247)	51,109

	114.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4.3.31
			增添	減少	
短期借款	\$ -	-	3,000	-	3,000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43,721	(3,555)	1,037	-	41,20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3,721	(3,555)	4,037	-	44,203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合併公司董事長係一親等關係
雙數工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合併公司董事長係一親等關係
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林麗俐	合併公司董事長
張力和	合併子公司董事長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	-	<u>11</u>

2.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u>138</u>	-	<u>138</u>

3.租 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起向其他關係人承租新竹辦公大樓及停車位，另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起向其他關係人承租桃園龍潭辦公大樓，皆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租賃合約，並帳列使用權資產。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租金實支數分別為396千元及396千元。

4.租賃收入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起出租辦公室及電腦設備予其他關係人，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租賃收入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32千元。

5.背書保證

本公司之董事長、主要管理階層及合併子公司之董事長為合併公司借款擔任連帶保證人，有關取得額度使用情形請詳附註六(十)。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短期員工福利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 <u>7,785</u>	<u>5,709</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土地	銀行借款	\$ 26,087	26,087	26,087
房屋及建築物	銀行借款	44,062	44,443	45,586
存出保證金	租賃押金、押標金 及履約保證金	<u>8,673</u>	<u>8,895</u>	<u>14,271</u>
		<u>\$ 78,822</u>	<u>79,425</u>	<u>85,944</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分別以本票新台幣268,000千元和美金1,650千元、新台幣263,000千元和美金1,650千元和新台幣71,000千元和美金1,650千元向銀行取得貸款額度。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299	29,975	36,274	4,896	28,366	33,262
勞健保費用	680	2,882	3,562	492	2,955	3,447
退休金費用	368	1,368	1,736	261	1,333	1,594
董事酬金	-	991	991	-	743	74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03	1,126	1,429	231	1,133	1,364
折舊費用	-	5,360	5,360	-	5,228	5,228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728	728	-	947	947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之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翰聲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	1,000	24.10 %	1,000	
本公司	大溪育樂股份有限 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	5,500	- %	5,500	
本公司	創威訊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57,844	14,691	8.79 %	14,691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系統設計及研發服務	2,302	2,302	230,208	8.41%	-	-	-	註一
	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儲能產品設計及研發服務	17,479	17,479	2,329,360	13.41%	39,043	55,060	7,776	註一
	睿騰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3D列印及光學產品開發及應用	3,787	1,960	357,000	51.00%	6,762	1,542	786	註二、三
	吳青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工程應用軟體開發及服務	35,004	14,905	20,815	51.00%	31,504	(2,199)	(1,121)	註二、三
合計								<u>77,309</u>		<u>7,441</u>	

註一：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係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再揭露被投資公司從事附註十三(一)4.~6.之相關資訊。

註三：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工程系統事業群及商用系統事業群，工程系統事業群係ANSYS之工程系統之代理，銷售予科技研發產業。商用系統事業群係從事SAP商套軟體之代理。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合併公司之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從事於工業4.0及其相關應用產品與相關之技術與產品等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與銷售。以上部門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115年1月至3月			
	工程系統事業群	商用系統事業群	其他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0,233	19,008	22,389	201,630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160,233</u>	<u>19,008</u>	<u>22,389</u>	<u>201,63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0,224</u>	<u>(143)</u>	<u>1,033</u>	<u>31,114</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年1月至3月			
	工程系統事業群	商用系統事業群	其他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8,218	18,907	14,056	181,181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148,218</u>	<u>18,907</u>	<u>14,056</u>	<u>181,181</u>
部門損益	<u>\$ 17,900</u>	<u>153</u>	<u>2,335</u>	<u>20,388</u>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收入資訊如下：

地 區 別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台灣	\$ 195,115	171,651
中國	2,175	8,817
其他	4,340	713
合計	<u>\$ 201,630</u>	<u>181,181</u>

(三)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客 戶 名 稱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A客戶	\$ -	17,473
B客戶	49,000	-
	<u>\$ 49,000</u>	<u>17,473</u>